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科科技**  
Greentech

**GREENTECH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95)

**(1)上市覆核委員會之決定；  
及  
(2)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四日、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日、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三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五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九日、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七日、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二六年五月七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ii)本公司證券暫停買賣；(iii)復牌指引；(iv)復牌進展之季度最新資料；(v)獨立法證調查報告中的主要獨立調查結果概要；(vi)內部控制審查報告中的主要內部控制審查結果概要；(vii)向核數師提交的匿名投訴；及(viii)上市委員會有關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之決定。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上市覆核委員會之決定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向上市覆核委員會提交書面申請，要求根據上市規則第2B.06條將決定提交上市覆核委員會進行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上市覆核委員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召開聆訊，就該項決定進行覆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一日接獲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當中表示，經審慎考量全部事實及證據，以及本公司與聯交所上市科所呈交之所有陳述資料後，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維持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之決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接獲聯交所就知會本公司有關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最後上市日期所發出之函件。本公司將就取消上市之詳情及對股東之影響另行刊發公告。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將就股份的最後上市日期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如對取消股份上市地位的影響有任何疑問，務請徵詢適當的專業意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丹斯里皇室拿督古潤金  
P.S.M., D.P.T.J. J.P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丹斯里皇室拿督古潤金P.S.M., D.P.T.J. J.P、謝珮小姐、彭志紅小姐、李征先生及拿汀張麗慧；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拿汀斯里林美玲、金字亮先生及彭文婷小姐。周暉先生為丹斯里皇室拿督古潤金P.S.M., D.P.T.J. J.P之替任董事。陳詠儀小姐為彭志紅小姐之替任董事。

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而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green-technology.com.hk>)刊發。